

证券代码：688057

证券简称：金达莱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2024年6月

目 录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1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3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5
议案一 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5
议案二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
议案三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7
议案四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8
议案五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9
议案六 关于确认2023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10
议案七 关于确认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1
议案八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12
议案九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3
议案十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4
议案十一 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5
附件1：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7
附件2：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
附件3：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5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30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并请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如有）、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等，经验证后领取会议资料，方可出席会议。

会议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原则上不超过5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股东大会的各项议案列示在同一张表决票上，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请现场出席的股东按要求逐项填写，务必签署股东名称或姓名。未填、多填、填错、字迹无法辨认、没有投票人签名或未投票的，均视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一) 会议时间：2024年6月20日14点00分

(二) 会议地点：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长堍外商投资开发区工业大道459号

(三) 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四)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6月20日

至2024年6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2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确认2023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7	《关于确认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8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10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11	《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六) 听取《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七) 针对大会审议议案，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和提问

(八)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九) 休会，统计现场表决结果

(十) 复会，主持人宣布现场表决结果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 签署会议文件

(十三)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7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的相关信息。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0日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二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3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管理制度规定，贯彻实施股东大会作出的各项决议，忠实、勤勉地履行了董事会的各项职责，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根据2023年度公司经营情况以及董事会工作情况，董事会编制了《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1。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0日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三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3 年度，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依法独立行使职权，较好地保障了股东权益、公司利益和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根据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监事会编制了《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2。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6月20日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四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公司编制了《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3。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0日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五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公司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845,673,337.61元，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521,402,939.79元。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76,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38,000,000.00元（含税），占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75.39%。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0日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六 关于确认2023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并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确认，公司2023年度董事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薪酬（万元）
陶琨	董事长	195.66
周荣忠	董事、总经理	未另行领取董事薪酬
曾凯	董事、副总经理	未另行领取董事薪酬
廖佩玉	董事	83.33
刘静	独立董事	12.00
沈朝晖	独立董事	12.00
合计	-	302.99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0日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七 关于确认2023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管理办法》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2023年度公司监事按照具体任职岗位领薪，均未另行领取监事薪酬。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6月20日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八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健全内部管理机制，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监事会议事规则》（2024年4月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6月20日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九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健全内部管理机制，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4年4月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0日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十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健全内部管理机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对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进行修订。修订后的制度全文详见公司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4年4月修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0日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十一 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拟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生产经营。公司超募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455.80万元，公司于2020年12月18日、2022年2月28日、2023年2月2日分别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各次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2亿元。截至2024年5月21日，公司剩余超募资金为人民币10,136.75万元（含利息及现金管理收益、前次超募补流未使用部分金额等，具体金额以转出时的实际金额为准），本次拟使用剩余超募资金10,136.75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15.03%。

公司承诺每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归还银行贷款金额将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本次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在补充流动资金后的12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公司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5月31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上的相关信息。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0日

附件1:**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管理制度规定，贯彻实施股东大会做出的各项决议，忠实、勤勉地履行了董事会的各项职责，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现将公司董事会2023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年度主要经营情况

2023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承前启后的关键一年，也是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重要一年。2023年7月，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大会时隔五年再次召开，会中强调，“我国生态环境保护结构性、根源性、趋势性压力尚未根本缓解。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已进入加快绿色化、低碳化的高质量发展阶段，生态文明建设仍处于压力叠加、负重前行的关键期。必须以更高站位、更宽视野、更大力度来谋划和推进新征程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谱写新时代生态文明建设新篇章”。2024年1月召开的全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会议中指出，目前生态环保结构性压力依然较大、生态环境改善基础还不牢固……并提出了包括“积极推进美丽中国先行区建设、持之以恒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积极推动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加大生态保护修复监管力度”在内的八大重点任务。可见，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近年来一直得到国家高度重视，对生态环境的保护力度不断加大。

与此同时，公司也面临外部环境中的诸多挑战，如地方财政紧张、回款难、投资增速放缓、央企国企强势进军生态环保领域等，进一步加剧了市场竞争。

报告期内，公司着力进行了以下重点工作：

（一）弘扬“工匠精神”，打造精品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主业，持续对公司核心技术FMBR技术及分布式治理模式进行推广。FMBR技术拥有环境友好、管理简单、污泥大幅减量等特点，非常有利于“源头截污、就地治污、集散结合、清水回补”分布式治理模式的施行，为目

前许多污水处理厂面临的进水浓度低、“邻避效应”严重等难题提供了改善路径，是促进水环境治理提质增效的一种灵活、有效的方式。

近年来，公司秉承“品质、诚信、创新、自然、责任、服务”的企业理念，利用核心技术灵活易行的优势，用“工匠精神”雕琢精品项目，推出了花园式地下生态水厂的建设方式，通过“地上公园、地下治污”的设计，使得污水厂与周边环境融为一体，形成了良好的示范效应。报告期内，公司项目获得了国内外专业机构/协会颁发的多项荣誉：采用FMBR工艺建设的武宁县水生态循环净化处理厂荣获美国爱迪生发明奖（The Edison Awards）银奖，惠州大亚湾第二第三水质净化厂二期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EPC）荣获2023年度惠州市建设工程优质奖，新建城20,000m³/d FMBR生态景观水厂被评为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2023年生态环境保护示范工程，连云港赣榆新城FMBR生态景观水厂、妙峰山污水处理厂、芜湖市保兴埠及板城埠再生水项目被E20环境平台、E20研究院评为“水环境治理优秀案例”。

（二）多措并举加强应收管理，保障公司现金流

公司十分重视应收账款的管理工作。一方面，面对目前的外部市场环境，公司采取了更加谨慎的经营策略，尤其是对于投资类项目、回款周期预期较长的工程项目承接十分慎重，从项目前端把控风险；另一方面，公司采取了多种措施做好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如制定《收款奖励办法》，将回款率纳入销售人员考核指标，激发工作人员催款积极性，指定专人对客户进行定期、不定期走访，了解客户资金状况、经营情况等，以及聘请法律顾问，对逾期拒不回款的客户及时寄发律师函或提起法律诉讼等，保障公司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催收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效，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为7.33亿元，创近三年之最；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05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69.54%。

在财政部2023年8月发布的《关于加强财税支持政策落实促进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的通知》中提出，要保障中小企业账款及时支付，将政府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建设工程进度款最低支付比例由60%提高至80%，健全防范新增拖欠账款的长效机制，将政府拖欠中小企业账款纳入日常监管，形成有力约束。相关政策的利好及落实有望加快公司应收账款的进一步回笼。

（三）持续推进研发创新，助力公司做优做精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核心技术工艺的升级和完善持续进行研发。同时，结合

公司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以及公司技术领域研究与应用课题的研发需求，公司对募投项目“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进行了调整，增加化工废水高效处理及资源化技术开发研究、未来生态水厂低碳技术开发与集成研究、污泥无害化、资源化技术开发及应用研究、污水处理高效运维管理系统及方法开发、高效脱氮处理技术研究、城市污水处理及高品质再生利用技术研究等与公司主业相关的课题方向的研究，助力公司积极探索水环境治理及资源化领域前沿技术，不断做优做精，强化自身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在研课题21项，新增授权专利14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拥有国内外授权专利119项，其中发明专利56项（国外发明专利28项），拥有软件著作权2项。公司自主研发的FMBR核心工艺及其产品再次获得中国环境标志（II型）产品认证，技术装备入选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2023年生态环境保护实用装备。

（四）持续优化治理体系，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相关制度进行了改革，证监会颁布了《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贯彻落实改革精神，及时更新公司内部相应管理制度，并按照新规对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有关人员进行调整。同时，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不断加强公司内部管理，持续完善相关业务流程及标准，稳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3年度，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共召开了六次会议，会议内容主要涉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定期报告、利润分配、聘任副总经理、聘任公司财务总监、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募投项目延期、修订《公司章程》等制度、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等事项，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并按要求履行了相应的职责，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并视情况按规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董事对相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形。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3年度，公司共召开了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和一次年度股东大会，全体董事会成员出席了会议。董事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根据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贯彻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积极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的发展和治理水平的提升，有效发挥了董事会职能。

（三）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和提名委员会。2023年度，因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审计委员会人员进行了调整。2023年度审计委员会召开了6次会议，审议了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聘任公司财务总监、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年度、半年度、季度报告等事项；提名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审议了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公司财务总监事项；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审议了确认2022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均亲自出席了会议并对相关事项进行沟通了解，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了有力支持。

（四）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3年，公司独立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和发展状态，认真审阅公司提交的各项会议议案、财务报告及其他文件，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推动公司治理体系不断完善。

三、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4年，公司将继续立足主业，发挥自身优势，抓住市场机会，对内加强管理，对外提高市场竞争力，推动公司向可持续高质量发展迈进。具体包括以下几方面：

（一）深耕水环境治理市场，持续打造高质量精品项目

公司将依托核心技术及分布治理模式优势，持续深耕水环境治理市场，为客户提供创新型水环境治理产品及及时高效的服务。同时，公司将进一步推广公司花园式地下生态水厂建设模式，变“邻避”为“邻利”，加大中、大型规模项目及运营项目的承接力度，不断推出高质量精品项目，形成示范效应，推动公司发展行稳致远。

（二）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工作，促进企业稳步健康发展

公司将不断加强对于应收账款的催收和监控，持续细化应收账款的相关管理制度，在承接项目的前期就要关注客户的信用及回款能力等情况，在前期把控好风险。坚持多措并举、层层递进进行账款催收，加快现金回笼，保障公司现金流的稳定健康。

（三）坚持创新驱动，促进产品技术进一步优化

公司将坚持实施“科技兴企”战略，根据实际发展需要进行研发投入，提升研发创新能力，在生态水厂、污水资源化、工业废水、智慧水务等方面深入开展研究，对核心工艺及产品不断优化完善，不断提升公司技术产品的社会、经济、环境效益。

（四）持续推进全球化战略，加快开拓海外市场

公司将充分发挥已获国际奖项及荣誉，包括美国爱迪生发明奖、美国科学技术创新奖（R&D100）—企业社会责任特殊贡献奖、国际水协东亚应用研究领域项目创新奖、美国马萨诸塞州创新技术试点项目的宣传及示范性作用，积极寻找合适的项目机遇，争取海外项目早日落地。

（五）持续完善内部控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制度的要求，不断加强治理层及管理层对于相关监管制度的学习，根据公司实际情况，逐步完善公司相关内部制度建设，优化内部控制环境，加强内部监督、提升内控水平，打造更为高效的内部管理团队，不断提高公司经营决策效率与治理水平。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0日

附件2:**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度，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认真履行监督职能，积极有效的开展工作，依法独立行使职权，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维护了公司、股东及员工的合法权益。现就一年来的工作汇报如下：

一、2023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了4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关于确认2022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等事项。

二、监事会对公司2023年度有关事项的审核意见**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列席或出席了历次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管理层执行股东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等公司2023年度依法规范运作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管理活动的具体情况，切实维护公司利益、股东权益和员工权利。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决策程序遵循《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各项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行使职权时，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股东

大会决议、董事会决议，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行使职权时违反法律、法规或损害公司股东、公司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和检查，并作了认真细致的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运作规范，2023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核和监督，认为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相关事项及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

4、公司关联交易、对外担保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及对外担保进行了持续的关注，2023年度，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未新增对外担保事项，不存在违规担保、逾期担保的情形。

5、重大资产收购和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收购和出售资产事项。

综上，监事会在2023年度的工作中，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原则。勤勉、忠实地履行监督和检查的职能，竭力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

三、监事会2024年度工作计划

2024年度，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经

营管理的规范运作。同时，监事会将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依法列席或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并监督促进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6月20日

附件3: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众环审字【2024】0600034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会计师的审计意见是: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现将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变动比例
总资产	350,487.00	374,535.70	-6.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4,745.34	323,493.57	-2.70%
营业收入	50,521.93	79,097.55	-36.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05.72	30,372.89	-39.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72.88	11,305.35	169.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8%	9.60%	减少3.8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633	1.1005	-39.73%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分析

(一) 资产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变动额	变动比例
货币资金	178,743.55	172,762.14	5,981.41	3.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457.29	26,463.87	-2,006.58	-7.58%
应收账款	90,218.49	105,226.98	-15,008.49	-14.26%
应收款项融资	75.75	4,531.25	-4,455.50	-98.33%
预付款项	282.46	244.13	38.33	15.70%
其他应收款	3,279.31	2,652.17	627.14	23.65%

存货	5,193.83	6,997.83	-1,804.00	-25.78%
合同资产	2,482.28	7,759.49	-5,277.21	-68.01%
其他流动资产	3,460.51	2,954.30	506.21	17.13%
长期股权投资	494.84	439.06	55.78	12.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654.78	2,310.14	344.64	14.92%
投资性房地产	1,545.38	1,687.39	-142.01	-8.42%
固定资产	11,465.65	13,237.34	-1,771.69	-13.38%
在建工程	1,009.28	881.46	127.82	14.50%
使用权资产	475.01	746.44	-271.43	-36.36%
无形资产	16,241.17	16,588.63	-347.46	-2.09%
开发支出		386.29	-386.29	-100.00%
长期待摊费用	131.98	110.44	21.54	19.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29.60	6,687.71	141.89	2.1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45.84	1,868.61	-422.77	-22.62%
资产总计	350,487.00	374,535.70	-24,048.70	-6.42%

2023年公司资产变动主要原因如下：

- 1、报告期末应收款项融资较上年期末下降98.33%，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陆续到期所致。
- 2、报告期末合同资产较上年期末下降68.01%，主要系未到期应收质保款减少所致。
- 3、报告期末使用权资产较上年期末下降36.36%，主要系使用权资产折旧所致。
- 4、报告期末开发支出较上年期末下降100.00%，主要系研发项目结题所致。

（二）负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变动额	变动比例
短期借款		3,503.50	-3,503.50	-100.00%
应付票据	3,157.29	5,334.14	-2,176.85	-40.81%
应付账款	17,736.51	21,304.54	-3,568.03	-16.75%
合同负债	2,142.82	2,128.29	14.53	0.68%
应付职工薪酬	1,559.43	1,788.71	-229.28	-12.82%
应交税费	516.14	4,057.70	-3,541.56	-87.28%
其他应付款	414.71	1,011.25	-596.54	-58.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41.11	1,590.75	450.36	28.31%
长期借款	940.00	1,310.00	-370.00	-28.24%
租赁负债	223.91	510.02	-286.11	-56.10%
长期应付款	809.17	1,204.19	-395.02	-32.80%
预计负债	1,607.46	2,557.80	-950.34	-37.15%
递延收益	963.77	1,007.25	-43.48	-4.32%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25		71.25	不适用
负债合计	32,183.57	47,308.14	-15,124.57	-31.97%

2023年公司负债变动主要原因如下：

1、报告期末短期借款较上年期末下降100%，主要系报告期内归还短期借款及利息所致。

2、报告期末应付票据较上年期末下降40.81%，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到期支付所致。

3、报告期末应交税费较上年期末下降87.28%，主要系收入和利润下降所致。

4、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期末下降58.99%，主要系研发大楼建设相关款项陆续支付所致。

5、报告期末租赁负债较上年期末下降56.10%，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陆续支付租金所致。

6、报告期末长期应付款较上年期末下降32.80%，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未支付所致。

7、报告期末预计负债较上年期末下降37.15%，主要系产品质量保证随收入下降而减少导致。

（三）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末	2022年末	变动额	变动比例
实收资本（或股本）	27,600.00	27,600.00	-	-
资本公积	186,677.66	186,629.66	48.00	0.03%
其他综合收益	2,100.35	1,602.30	498.05	31.08%
盈余公积	13,800.00	13,800.00	-	-
未分配利润	84,567.33	93,861.61	-9,294.28	-9.90%
少数股东权益	3,558.09	3,733.98	-175.89	-4.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18,303.43	327,227.55	-8,924.12	-2.73%

2023年公司股东权益变动主要原因如下：

1、报告期末其他综合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498.05万元，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子公司美元受汇率的影响所致。

2、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较上年同期减少9,294.28万元，主要系公司实现的净利润随营业收入的减少而下降。

3、报告期末少数股东权益较上年同期减少175.89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内部

分子公司亏损所致。

(四) 经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变动额	变动比例
一、营业收入	50,521.93	79,097.55	-28,575.62	-36.13%
减：营业成本	18,088.10	25,983.36	-7,895.26	-30.39%
营业税金及附加	434.06	705.61	-271.55	-38.48%
销售费用	5,249.30	8,091.86	-2,842.56	-35.13%
管理费用	5,060.84	4,915.34	145.50	2.96%
研发费用	4,091.66	4,688.88	-597.22	-12.74%
财务费用	-3,876.69	-2,905.31	-971.38	不适用
加：其他收益	454.44	868.69	-414.25	-47.69%
投资收益	802.88	1,190.49	-387.61	-32.5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56.23	-225.16	881.39	不适用
信用减值损失	-4,800.97	-7,358.94	2,557.97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401.32	-166.65	567.97	不适用
资产处置收益	-0.04	-	-0.04	不适用
二、营业利润	18,988.52	31,926.24	-12,937.72	-40.52%
加：营业外收入	215.86	540.26	-324.40	-60.05%
减：营业外支出	103.34	398.27	-294.93	-74.05%
三、利润总额	19,101.04	32,068.23	-12,967.19	-40.44%
减：所得税费用	1,090.21	1,968.31	-878.10	-44.61%
四、净利润	18,010.83	30,099.92	-12,089.09	-40.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8,305.72	30,372.89	-12,067.17	-39.73%
少数股东损益	-294.89	-272.97	-21.92	不适用

2023年公司经营情况变动主要原因如下：

1、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36.13%，主要系受外部市场环境的影响，经营策略更加谨慎，承接的项目减少所致。

2、公司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下降30.39%，主要系公司营业成本随着收入减少而相应下降。

3、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下降38.48%，主要系随着收入减少而相应下降。

4、销售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35.13%，主要系维修质保金、市场推广费、广告费下降所致。

5、财务费用绝对值较上年同期增加971.38万元，主要系公司有效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大额存单及七天通知存款的现金管理，从而产生的利息收入增长所致。

6、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47.69%，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享受国家税收政策增值税退税较上期减少所致。

7、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32.56%，主要系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减少所致。

8、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2,557.97万元，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催收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效，当期回款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9、资产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567.97万元，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其他非流动资产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10、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60.05%，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收到政府补助及税收奖励减少所致。

11、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同期下降74.05%，主要系公司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损失减少所致。

12、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下降44.61%，主要系公司报告利润总额较上年减少所致。

（五）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变动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472.88	11,305.35	19,167.53	169.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295.72	-2,406.11	-18,889.6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83.75	-24,358.09	-6,325.66	不适用

2023年公司现金流量变动主要原因如下：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9,167.53万元，同比上升169.54%，主要系公司应收账款催收工作取得了良好成效，当期回款额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绝对值较上年同期增加18,889.61万元，主要系公司有效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大额存单及七天通知存款的现金管理等投资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当期归还借款3,500.00万元所致。

江西金达莱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0日